深化改革 “破难行动”进行时

安徽省村（社区）“女当家人”比例大幅提升

选好巾帼“领头雁”激活基层组织新动能

中国妇女报全媒体记者王蓓 发自合肥 日前，中国妇女报全媒体记者从安徽省妇联获悉，截至目前，全省村（社区）“两委”换届工作已全面完成。一组数据彰显这一轮换届后显著提升的妇女参与基层民主管理水平——

此次换届涉及15008个村、2978个社区，村（社区）女性进“两委”、妇联主席进“两委”比例实现两个“100%”；

新当选村、社区“两委”班子女性成员分别占比36.7%、63.5%，比上届分别提高9%和7%；

村（社区）主任基本实现一肩挑，村女书记、主任占比14.9%，比上届分别提高7%和6%。社区女书记、主任占比42.5%，比上届分别提高10%和5%。

“面对行政村合并，村委会干部职数减少，成员竞选难度加大等现实难题，全省各级妇联组织在党委重视支持、多部门协同配合下，牢记四个‘坚持’，超前谋划、政策保障、多部门统筹、督查调研，实现基层组织中女性参选参政各项比例大幅提升。”安徽省妇联副主席张若平表示。

2020年底，全国妇联对推动妇女进村（社区）“两委”和村（社区）妇联同步换届作出部署。安徽省妇联党组第一时间将之纳入2021年度省妇联工作要点及组织改革重点任务，制定《关于在全省村（社区）“两委”换届中做好妇女参选参政工作方案》，向省委组织部作专题汇报，多次与省委组织部、省民政厅沟通协商妇女参选参政指标、妇联组织同步换届、组织领导机制及换届后培训等问题。

为保障妇女参选参政权利，安徽省妇联争取各级党委支持，将妇联组织纳入换届工作领导小组和换届配套文件起草工作小组，对妇女进村（社区）“两委”主要指标和文件起草拥有“话语权”，切实强化源头政策保障。同时，推送妇联组织纳入由组织部门牵头协调、多部门共同参加的村（社区）“两委”换届督查调研组，及时掌握工作进展情况，协调解决工作中的重大问题。

村（社区）“两委”换届全程采取集中督查与随机暗访相结合的方式，开展了两轮全覆盖督导。省妇联作为换届督查调研组成员单位，全程参与督导，确保妇女进村（社区）“两委”各项目标落实落地。

张若平介绍，为提高女性的竞职意识和参选参政能力，全省各级妇联紧盯年龄、学历、“一肩挑”等关键指标，落实“定岗选举”程序要求，结合实施“基层妇联领头雁培训计划”，有针对性地做好村（社区）妇联主席、女党员、女致富能手、返乡女大学生、女性文体活动骨干等，特别是在脱贫攻坚、疫情防控、防汛救灾等重大任务落实中表现突出的优秀妇女的摸排建档、组织动员、选前培训等工作。

据悉，“两委”换届结束后，省妇联在一个月内迅速启动村（社区）妇联换届工作。通过编印《安徽省村（社区）妇联换届工作指导手册》，制作工作流程图、时间表、任务书及参考范本，组织开展换届选举实地观摩，建立定期报告换届进展工作机制，规范换届程序步骤。

截至今年2月，换届工作全面完成。全省新当选村（社区）妇联主席近1.8万名，副主席3.1万多名，执委16.6万多名，一大批年纪轻、学历高、带动能力强、热心妇联工作的优秀女性进入基层妇联组织队伍。

“同时，把握换届契机，通过妇女小组长与村（社区）妇联执委、网格员双向任职等方式，推动组织网络进一步向自然村屯、村民小组、社区网格、居民楼栋延伸，集中建立了3万多个‘网格型+功能型+指尖型’妇女小组，健全了神经末梢。”张若平表示，经过此次换届，妇联组织全面嵌入了基层治理体系，“会改联”改革成果得到了巩固提升，“破难行动”持续向纵深推进，基层妇联组织焕发崭新活力。

湖南岳阳各级妇联积极投身疫情防控一线

全力做好疫情防控守门员服务员

□ 邵伟 刘小平

“请问您家里有返乡人员吗”“请您扫一下‘场所码’”“请您和家人非必要不要离开村里，在外务工的家人非必要也不要返回村里……”这是巾帼志愿者石苗最近说得最多的几句话。

3月20日，在湖南省岳阳市屈原管理区营田镇荷花村，石苗一上午就走访摸排了几十户人家。

为助力疫情防控，岳阳市各级妇联积极组织巾帼志愿者参与到上门入户扫“场所码”、摸排返乡人员、宣讲疫情防控措施等工作中来……

连日来，面对当前省内疫情多点散发的严峻形势，岳阳市妇联充分发挥“联”字优势及妇女在家庭和社会生活中的独特作用，积极号召各级妇联组织和广大妇女干部投身到疫情防控工作中，全力以赴打赢新一轮疫情防控阻击战。

党有号召，妇联有行动。3月14日，岳阳市妇联党组第一时间召开疫情防控专题会议，传达学习最新防疫要求，向全市妇联系统下发了《关于充分发挥妇联组织作用，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的通知》，要求各级妇联组织提高政治站位，切实发挥引领作用，在强化认识、实干奉献、家庭联防联控、关心关爱困难群体等四个方面带头，全力参与疫情防控工作。

疫情当前、使命在肩。当战疫号角又一次吹响，各级妇联组织迅速行动，当好疫情防控的宣传员、守门员和服务员。湘阴县、屈原管理区妇联组织妇联干部、巾帼志愿者深入各大公共场所，向群众宣传“场所码”使用的必要性及便利性，细致解读“场所码”申领途径及使用方法，并发放倡议书，面对面、手把手、点对点帮助各公共场所责任单位完成“场所码”张贴及使用，成为该县“码”上行动中的靓丽风景。

“戴口罩、勤洗手，不扎堆、少聚集，早报告、不隐瞒，打疫苗、不犹豫……”营田镇各村（社区）妇联主席和巾帼志愿者戴上口罩，拿着小喇叭逐村入户宣传防控知识和发放宣传资料，劝导村民非必要不出村、不出镇，引导群众养成“戴口罩、勤洗手、不聚集”的良好习惯，做到宣传无死角、知识全覆盖。

岳阳南湖新区湖滨街道雷公湖社区成立了由社区妇联、妇女志愿者组成的巾帼防疫宣传工作队，积极开展防疫知识宣传、入户排查和社区监测值守，成为湖滨街道抗疫战线中一道最美的“巾帼红”。

岳阳楼区、经开区妇联等组织100多名妇联干部、执委和巾帼志愿者下沉社区，开展人员摸排、信息登记，体温检测、防疫科普宣传、环境消杀等工作。

华容县、君山区妇联等采取“线上+线下”的模式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线上”通过微信公众号及时发布疫情防控部署要求，守牢主阵地；“线下”各级妇联干部、执委、巾帼志愿者深入镇村（社区），通过悬挂宣传横幅、“村村响”广播等方式，宣传防控要求和防疫知识，将宣传下沉到“最后一公里”，切实提高群众防范意识，凝聚起抗击疫情的强大力量。

全总女职工部推出创建家庭友好型工作场所专题

中国妇女报全媒体记者乔虹 发自北京 如何更好地帮助职工平衡工作和家庭责任，创建家庭友好型工作场所一直备受关注。全国总工会女职工部2020年开展了“家庭无偿劳动对职工就业及职业发展的影响”专题调研，在深入调研和总结各地良好实践案例的基础上，编著出版了《创建家庭友好型工作场所指导手册》，并于日前推出了创建家庭友好型工作场所专题，内容包含《创建家庭友好型工作场所指导手册（绘本版）》、宣传片、动漫微课、电子书、宣传挂图，以指导和帮助用人单位创建家庭友好型工作场所。

据介绍，家庭友好型工作场所是指通过制定优化的工作制度，发展有利于职工身心健康的工作环境，支持男女职工平衡工作、家庭和个人生活，让职工能在身心健康的状态下投入工作的工作场所。创建家庭友好型工作场所需要具备“六个友好”：对有家庭责任的男女职工理念态度友好、职业发展友好、生育保护友好、照护支持友好、工作安排友好和职业健康友好。

全国总工会女职工部相关负责人在接受中国妇女报全媒体记者采访时表示，创建家庭友好型工作场所，鼓励用人单位制定有利于职工平衡工作和家庭责任的措施，有利于解决职工的后顾之忧、提高职工的工作和生活满意度，树立用人单位的良好形象、提高其市场竞争力，并对构建和谐稳定的劳动关系，在全社会倡导性别平等、生育友好及男女共担家庭责任的理念，营造更具包容性的工作环境，促进经济社会健康可持续发展具有积极意义。她同时表示，工会女职工委员会将积极推动和参与到用人单位创建家庭友好型工作场所各项制度的制定、实施和监督中，推动将帮助男女职工平衡工作和家庭责任措施等内容纳入集体合同和女职工权益保护专项集体合同中。

江苏多部门推进家政服务诚信建设

巾帼家政把爱心送到家、把服务做到家

□ 中国妇女报全媒体记者 茹希佳
□ 苏芙萱

家政，一头牵着就业，一头牵着百姓，事关民生需求“新棋局”，规范家政诚信化、标准化、职业化建设为千万家庭提供诚信服务，对于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需求有着重要意义。

为落实全国妇联及江苏省委、省政府关于家政服务业提质扩容的工作要求，推动江苏省家政服务业诚信服务健康有序发展，满足全省家庭高品质生活需求，江苏省妇联、省发改委、省商务厅、省人社厅日前联合开展巾帼家政诚信服务宣传周活动，以“共建诚信服务 共享品质生活”为主题，全省上下联动，集中宣传展示家政服务诚信理念，以家政服务进社区为服务载体，以典型宣传为抓手，以家政服务诚信建设为目标，推进江苏巾帼家政服务高质量发展。

近年来，江苏各级妇联为帮助农村妇女增收致富，积极打造巾帼家政服务品牌，开展家政技能培训，探索在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建设巾帼家政服务社区工作站，为广大妇女和家庭提供一站式服务，让妇女姐妹在家门口就业。

中国妇女报全媒体记者了解到，此次巾帼家政诚信服务宣传周活动将以四种形式开展，即巾帼家政诚信企业社区行、优秀家政人故事分享、巾帼家政公益服务、家政服务培训研讨。其中包括组织巾帼家政诚信企业进社区开展便民服务和现场展示，积极引导家政企业参与社区工作站建设；通过新闻发布、座谈研讨等形式进行全方位、多层次宣传优秀巾帼家政人；组织志愿者服务队，开展公益活动。

好苏嫂公司总经理傅九梅积极响应，她告诉记者：“我们公司将以洲岛家园家政社区工作站为载体，开展家政诚信服务社区行，举办社区便民活动集市，引导客户体验，大力宣传诚信服务理念。”

据悉，此次活动还向该省家政服务企业（机构）和广大家政从业者发出倡议，勇于担当，做诚信服务的引领者、培树品牌，做诚信服务的践行者、公平规范，做诚信服务的捍卫者、创新创优，做诚信服务的探路者、加强培训，做诚信服务的推动者、强化宣传，做诚信服务的传播者。

让患者睡出健康

今年三十七岁的赵明明是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医院睡眠医学科主任。赵明明通过引进运动测试技术，对人群睡眠、营养、运动、心理及药物干预，为疾病人群提供综合诊疗服务并总结出一套睡眠诊疗和慢病康复的经验。她相信，相对于『治』『防』的重要性将更为突出。 新华社记者 周华/摄

福建福安法院针对监护失职情况发出《家庭教育令》

对监护人“怠于履行家庭职责”行为予以训诫

中国妇女报全媒体记者吴军华/李菁雯 发自宁德 近日，福建省宁德市福安市法院在审理一起涉及未成年人犯罪的盗窃案件中，针对监护人监护失职情况，依法发出《家庭教育令》。据悉，这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家庭教育促进法》施行后，福安市法院发出的首份《家庭教育令》。

在审理该案时，福安市法院承办法官发现被告人的母亲林某某平日忙于生计，被告人存在夜不归宿、交友不当等不良行为时未及时制止，怠于履行监护职责，放任孩子一步步走向歧途，实属教育失职。

案件宣判的同时，承办法官向监护人送达了《家庭教育令》，并据此对监护人“怠于履行家庭职责”的行为予以训诫，要求监护人全面关注被告人的生理、心理状况和情感需求，加强沟通、转变家庭教育方式、引导被告人树立正确价值观；要求监护人密切关注被告人的日常交友行为，严禁其与社会闲散不良人员交往，做到严慈相济、关心爱护和严格要求并重；要求监护人教育被告人遵纪守法，根据成长阶段和个性特点进行科学引导，帮助被告人回归生活和学习正轨。

经过法官的劝导，林某某意识到作为母亲的失职，并忏悔地说，为人父母虽然没有培训上岗证，但我永远是孩子的母亲，今后我会注重家庭教育，帮助孩子回归正途。

福安市妇联表示，《家庭教育令》是对开展未成年人综合司法保护的有益探索。今后，福安市妇联将做好《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家庭教育促进法》的宣传，与法院、检察院等部门构建长效工作机制，形成有效预防、矫治和减少未成年人违法犯罪的合力，共同营造全社会保护关爱未成年人的良好氛围。

黑龙江同江妇联“牵手”各民族妇女打造特色手工品牌

中国妇女报全媒体记者贾莹莹 发自同江 红艳艳的大幅图腾剪纸、精巧的鱼皮工艺画、逼真的毛线编织花球……一件件极具民族和地域特色的手工作品让人目不暇接。近日，一场同江妇女牵手赫哲族姐妹的“巧女手工艺术展”在边陲小城热烈开幕。

黑龙江省同江市是中国“六小”民族之一赫哲族主要聚居地，占中国赫哲族1/3的人口在这里生活。满足赫哲族姐妹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一直是当地党委、政府和妇联组织的牵挂。同江市妇联在充分调研的基础上，针对市内手工业合作社零、散、小的现状，将分散的女农民合作社、公司、手工爱好者组织起来，注册成立了同江记忆巾帼手工农民专业合作社。采用“合作社+公司+基地+团队”模式抱团发展，牵手各民族妇女姐妹共同打造手工业特色品牌。在巾帼合作社里，赫哲族姐妹与汉族姐妹交流技艺，携手创作。目前，有38名社员“巧女”通过居家制作小规模手工艺品实现收益，预期人均收入5万元。

同江市妇联主席由成莲表示，妇联“娘家人”要助力合作社积极探索健康发展之路，吸引带动更多手工艺从业者，让各族姐妹共同享受合作社带来的实惠，促进少数民族妇女增收致富，共享发展红利。

维护妇儿权益专职律师桂水姣：

用爱心为身处困境的姐妹撑起保护伞

□ 中国妇女报全媒体记者 刘旭

从乡镇妇女干事到县妇联主席，再到辞去公职成为一名专职律师，桂水姣一路走来都与妇女维权工作相伴而行。在成为一名专职律师后，桂水姣还主动请缨担任县妇联兼职副主席，并坚持长期担任县妇联法律顾问，她说要尽自己的绵薄之力，为身处困境的姐妹们撑起一把安全而温馨的“保护伞”。

前不久在江西省九江市妇联举行的一场宣讲会上，中国妇女报全媒体记者见到了作为女性维权宣讲员的桂水姣，听她讲述了如何用爱心点亮女性的维权之路和她个人在社会角色选择时的心路历程。

“对我个人而言，有几个时间节点很重要——1998年我是乡镇的一名妇女干事，2012年成为德安县妇联主席，2017年辞去公职成为一名专职律师。”桂水姣说这些时语气是轻柔的，但眼神中却透着冷静。

早期由于从事妇女工作的原因，桂水姣有机会接触到不同群体的女性，“我常常会为她们的美丽绽放而喝彩，也会为她们的忍辱负重而感伤。在体悟到为女性维权的责任和担当后，我内心更加笃定与从容，决心一定要在这条路上走下去。”桂水姣说这些是她辞去公职前的感悟。

“辞去公职时纠结了很久，但并不后悔。我更享受律师工作带来的成就感，尤其是帮助到一个个具体的‘人’时，这种感觉更强烈。”桂水姣还说，如果用诗意一点的话形容自己的选择，那就是“为了在人生的拐角遇到不一样的风景”。

成为律师的桂水姣经手的很多都是家事案件。2018年，居民李女士无奈地找到桂水姣，说她已经起诉离婚过一次，但是法院并没有判决，想请桂水姣代理该案。桂水姣仔细分析李女士家庭的主要矛盾之后，建议她暂缓起诉，先妥善处理好孩子监护问题。在长达两年之久的陪伴和调解中，最终李女士和爱人双方调解和好，还积极响应国家政策生育了二孩。桂水姣说，这种经自己手调解和好的案例很多。桂水姣认为，离婚案件还是要以调解为主，因为这不仅关系到夫妻双方的稳定，更关系孩子的健康成长、社会的和谐。

去年桂水姣代理的一个财产继承案件曾被中央电视台法制频道报道。73岁的老母亲被儿子粗暴的态度吓得不敢回家，最后儿子向法院提起继承诉讼。桂水姣像女儿一样陪伴老人从一审走到二审，给老人树立了信心。让桂水姣欣慰的是，老人为了避免后代发生纠纷，决定将自己的遗产赠与春蕾基金。

在维权过程中，桂水姣经常会碰到家庭暴力案件，而受到家庭暴力的对象大多是女性和儿童。有一次，罗大嫂在朋友的帮助下，来到德安县妇联咨询离婚事宜，哭述她长达8年的被家暴经历。看到她身上的累累伤痕，桂水姣感到内心无比的痛。桂水姣耐心细致地向罗大嫂母女普及反家庭暴力法和婚姻法知识，通过一系列法律维权和心理开导，罗大嫂母女渐渐在法律里找到了前所未有的安全感。后来，桂水姣又协助罗大嫂提起离婚诉讼，终于让罗大嫂结束了长达8年噩梦般的生活。

桂水姣认为，对法律认知的缺失是家庭暴力案件高发的主要原因，“我感到身上的担子特别重”。

作为全国维护妇女儿童权益先进个人，近三年来，桂水姣为德安县妇女儿童提供法律咨询714人次、法律援助28个、心理咨询103次、家庭调解52个，有力维护了妇女儿童的合法权益。

从事专职律师以来，桂水姣还在德安县人民政府信访办公室参加义务接访活动。接访过程中，桂水姣总是不厌其烦地解答来访者提出的各种法律疑难问题，积极热情为群众解惑释疑，排忧解难。桂水姣还经常与县妇联的同志一道前往社区、街道开展义务法律咨询和普法宣传活动。同时她还发挥心理咨询等专长为广大家长提供家庭教育知识，为初高中学生提供心理健康教育讲座。

榜样的力量是无穷的，如今桂水姣的身边还聚集了一群热爱公益的好姐妹：王喜梅通过举办读书会，为各中小学生及家长讲授心理健康教育，受益人群近万人；周建珍坚持九年的不懈学习，从初中文凭自学考试考到本科文凭，并从一名棉纺厂女职工成长为一名律师。她们不仅是基层女性成长的典范，也跟桂水姣一样成为女性维权的坚实力量。